

股票代碼：6498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六路八號三樓
電話：(04)2355-0816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3~22
(七)關係人交易	22~23
(八)質押之資產	2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3
(十二)其 他	2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4~2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5
3.大陸投資資訊	25~26
(十四)部門資訊	26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季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鄧廷縉
羅瑞蘭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九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 103,699	100	95,57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及十二(一))	92,274	89	91,053	95
5900 營業毛利	11,425	11	4,517	5
營業費用(附註六(七)、七及十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10,633	11	8,547	9
6200 管理費用	9,465	9	10,634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658	11	10,713	12
	31,756	31	29,894	32
6900 營業淨損	(20,331)	(20)	(25,377)	(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32	-	463	-
7190 其他收入	1,117	1	3,036	3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	-	1,147	1
7510 財務成本-利息費用	(511)	-	(221)	-
7590 什項支出	(325)	-	(51)	-
7630 外幣兌換損失	(6,183)	(6)	(7,256)	(7)
	(5,570)	(5)	(2,882)	(3)
7900 稅前淨損	(25,901)	(25)	(28,259)	(30)
795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八))	517	-	49	-
本期淨利(淨損)	(26,418)	(25)	(28,308)	(3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49)	(2)	(9,180)	(10)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六(八))	(348)	-	(10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701)	(2)	(9,075)	(10)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701)	(2)	(9,075)	(1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8,119)	(27)	(37,383)	(40)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 (0.86)		(0.9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世岳



經理人：王世岳



會計主管：程銀娜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317,010	91,974	5,856	12,510	50,389	(32,023)	11,140	(13,102)	374,999
本期淨損	-	-	-	-	(28,308)	(28,308)	-	-	(28,3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9,075)	-	(9,0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308)	(28,308)	(9,075)	-	(37,383)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317,010	91,974	5,856	12,510	(78,697)	(60,331)	2,065	(13,102)	337,616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317,010	91,974	5,856	12,510	(86,813)	(68,447)	(11,343)	(13,102)	316,092
本期淨利(損)	-	-	-	-	(26,418)	(26,418)	-	-	(26,4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701)	-	(1,7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6,418)	(26,418)	(1,701)	-	(28,119)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317,010	91,974	5,856	12,510	(113,231)	(94,865)	(13,044)	(13,102)	287,97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世岳

會計主管：程銀娜



董事長：王世岳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25,901)	(28,25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7,274	21,239
攤銷費用	5	6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409)	1,543
利息費用	511	221
利息收入	(332)	(463)
處分即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29	-
	<u>17,278</u>	<u>22,546</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1,147)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10,849	95,770
存貨(增加)減少	3,786	3,396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486	2,37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34)	5,620
	<u>15,987</u>	<u>106,011</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8,947)	(30,658)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411	(20,970)
	<u>(5,536)</u>	<u>(51,628)</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10,451</u>	<u>54,383</u>
調整項目合計	<u>27,729</u>	<u>76,929</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828	48,670
收取之利息	332	463
支付之利息	(547)	(275)
支付之所得稅	(14)	(2,72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599</u>	<u>46,13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927)	(21,143)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2,941)	15,617
其他投資活動	(850)	(96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20,718)</u>	<u>(6,49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6,247)	(19,04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6,247)</u>	<u>(19,045)</u>
匯率變動之影響	(914)	77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6,280)	21,36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7,573	80,36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1,293</u>	<u>101,728</u>

董事長：王世岳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世岳



會計主管：程銀娜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一月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六路八號三樓。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主要經營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光學儀器製造業等。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二十七日經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登錄買賣(即興櫃股票)。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九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六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季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審字第1060025773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季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及減損。合併公司尚無法得知亦無法可靠估計採用該準則對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之實際影響，因其取決於將來所持有之金融工具及經濟狀況，以及未來所作之會計選擇及判斷而定。合併公司尚未依準則規定完成與報導金融工具相關之會計流程及內部控制之修改。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該準則包含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衡量方法，其反映管理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現金流量特性。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並刪除現行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另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對於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因而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工具投資（及此類工具之衍生工具）之衡量規定具有一項例外，此類金融工具係按成本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刪除該項例外，規定所有權益工具（及其衍生工具）應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初步評估認為若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適用新分類規定，將不會對應收帳款之會計處理造成重大影響。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預期信用損失係以機率加權為基礎決定，經濟因素改變如何影響該損失需要相當的判斷。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權益工具投資外)及合約資產。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係依下列基礎衡量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及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適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若未顯著增加，則適用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企業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然而，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方法衡量；企業亦得作會計政策選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和合約資產。

合併公司初步評估認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減損規定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3) 揭露

該準則包含大量之新揭露規定，尤其有關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揭露。合併公司初步評估包括從現有內部流程分析資料有差異之處，及規劃對系統及內部控制進行修改以擷取所需資料。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4)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分類及衡量（包括減損）改變之豁免，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因採用該準則造成金融資產及金額負債帳面金額之差額，通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

銷售產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現行係於起運點認列收入，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定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收入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初步評估認為產品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與控制移轉之時點類似，故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3.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預計提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4.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修正條文闡明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將對未實現損失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釐清「未來課稅所得」之計算方式。

合併公司預估上述修正可能改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衡量，惟影響金額尚待進一步分析。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2019年1月1日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p>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季報告編製原則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詳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列入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6.30	105.12.31	105.6.30
本公司	Powertip Image (Samoa) Corp. (簡稱久禾Samoa)	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100.00 %
"	今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今岳)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	今弘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今弘)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今岳	Do Electronic Technology Inc. (簡稱Do Electronic)	控股公司	58.14 %	58.14 %	58.14 %
今弘	Do Electronic	控股公司	41.86 %	41.86 %	41.86 %
久禾Samoa	江蘇久禾光電有限公司(簡稱江蘇久禾)	模組製造加工	62.02 %	62.02 %	62.02 %
Do Electronic	江蘇久禾	模組製造加工	37.98 %	37.98 %	37.98 %

(三)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並無涉及重大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且對本合併財務季報告已認列金額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6.30	105.12.31	105.6.30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7	20	117
支票及活期存款	31,349	56,832	48,630
定期存款	29,897	40,721	52,981
	<u>\$ 61,293</u>	<u>97,573</u>	<u>101,728</u>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應收票據	\$ -	960	975
應收帳款	90,186	100,075	83,626
其他應收款	<u>1,365</u>	<u>2,851</u>	<u>2,642</u>
	91,551	103,886	87,243
減：備抵呆帳	<u>(3,961)</u>	<u>(4,576)</u>	<u>(6,344)</u>
	<u>\$ 87,590</u>	<u>99,310</u>	<u>80,899</u>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 86,225</u>	<u>96,459</u>	<u>78,257</u>
其他應收款-流動淨額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 1,365</u>	<u>2,851</u>	<u>2,642</u>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逾期30~60天	\$ 2,225	-	573
逾期61~90天	3,324	-	3,204
逾期91~180天	29	-	2,786
逾期超過181天以上	<u>43</u>	<u>9</u>	<u>4,712</u>
	<u>\$ 5,621</u>	<u>9</u>	<u>11,275</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上述應收款項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106年1月至6月</u>	<u>105年1月至6月</u>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	\$ 4,576	4,934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409)	1,543
匯率影響數	<u>(206)</u>	<u>(133)</u>
期末餘額	<u>\$ 3,961</u>	<u>6,344</u>

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出售應收帳款債權之合約，依合約規定，合併公司於出售額度內無須擔保應收帳款債務人於債權移轉時及債務履行時之支付能力。應收帳款出售時合併公司取得按合約約定之款項，並依至客戶付款日止之期間按約定利率支付利息，其尾款待客戶實際付款時再行收回，此外，合併公司另須支付一定比率之手續費支出。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已出售之債權尚未收回之款項分別為525千元、1,800千元及1,612千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106.6.30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提供擔保項目	重要移轉 條款	除列金額
台灣新光 商業銀行	\$ <u>2,475</u>	<u>19,806</u>	<u>1,950</u>	本票USD650千元	無	<u>2,475</u>

105.12.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提供擔保項目	重要移轉 條款	除列金額
台灣新光 商業銀行	\$ <u>9,127</u>	<u>25,840</u>	<u>7,327</u>	本票USD800千元	無	<u>9,127</u>

105.6.30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提供擔保項目	重要移轉 條款	除列金額
台灣新光 商業銀行	\$ <u>7,721</u>	<u>48,488</u>	<u>6,109</u>	本票USD1,500千元	無	<u>7,721</u>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債權出售之利率為(6M LIBOR+2%)/0.946。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未有提供作擔保或質押之情況。

(三)存 貨

	106.6.30	105.12.31	105.6.30
商 品	\$ 2,839	2,152	1,751
製成品	11,202	12,717	15,513
在製品及半成品	12,735	13,663	13,557
原 料	4,316	4,811	7,311
	<u>\$ 31,092</u>	<u>33,343</u>	<u>38,132</u>

1.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之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銷貨成本及費用	\$ 88,240	91,632
提列(迴轉)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而認列 之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1,524	(579)
未分攤製造費用	2,510	-
	<u>\$ 92,274</u>	<u>91,053</u>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 他	合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42,080	255,729	162,835	460,644
增 添	-	1,547	15,345	16,892
轉入(出)	-	7,909	(14,659)	(6,750)
處 分	-	(2,475)	(3,661)	(6,1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u>(1,157)</u>	<u>(9,725)</u>	<u>(3,398)</u>	<u>(14,280)</u>
民國106年6月30日餘額	<u>\$ 40,923</u>	<u>252,985</u>	<u>156,462</u>	<u>450,370</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45,796	283,433	186,229	515,458
增 添	-	10,557	10,586	21,143
轉入(出)	-	1,496	(17,113)	(15,617)
處 分	-	-	(56)	(56)
匯率變動之影響	<u>(1,661)</u>	<u>(20,432)</u>	<u>(5,841)</u>	<u>(27,934)</u>
民國105年6月30日餘額	<u>\$ 44,135</u>	<u>275,054</u>	<u>173,805</u>	<u>492,994</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1,376	129,038	99,354	249,768
本年度折舊	935	8,685	7,654	17,274
處 分	-	(2,475)	(3,432)	(5,907)
匯率變動之影響	<u>(571)</u>	<u>(7,392)</u>	<u>(3,796)</u>	<u>(11,759)</u>
民國106年6月30日餘額	<u>\$ 21,740</u>	<u>127,856</u>	<u>99,780</u>	<u>249,376</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1,046	132,350	92,435	245,831
本年度折舊	1,113	10,002	10,124	21,239
處 分	-	-	(56)	(56)
匯率變動之影響	<u>(780)</u>	<u>(9,876)</u>	<u>(5,030)</u>	<u>(15,686)</u>
民國105年6月30日餘額	<u>\$ 21,379</u>	<u>132,476</u>	<u>97,473</u>	<u>251,328</u>
帳面價值：				
民國106年1月1日	<u>\$ 20,704</u>	<u>126,691</u>	<u>63,481</u>	<u>210,876</u>
民國106年6月30日	<u>\$ 19,183</u>	<u>125,129</u>	<u>56,682</u>	<u>200,994</u>
民國105年6月30日	<u>\$ 22,756</u>	<u>142,578</u>	<u>76,332</u>	<u>241,666</u>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五)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6.6.30	105.12.31	105.6.30
購料借款	\$ -	<u>16,247</u>	<u>-</u>
尚未使用額度	\$ -	<u>30,000</u>	<u>84,123</u>
利率區間	-	<u>2.250%~5.66%</u>	<u>2.25%~2.945%</u>

1.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連帶保證人情形請詳附註七。
2.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六)營業租賃－承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以租賃形式取得之土地使用權以營業租賃處理，其為取得租賃權益所支付之款項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長期預付租金。

合併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權情形如下：

公司名稱	租賃地區	出讓金總額(註)	使用期限	面積
江蘇久禾	中國大陸江蘇省	RMB 0千元	2006.09~2053.12 (共47年3個月)	10,857平方公尺

合併公司之土地使用權全數已提供為借款之擔保品。

註：江蘇久禾於民國九十五年無償取得土地使用權，合併公司將與該資產有關之政府捐助，作為長期預付租金帳面價值之減項。

(七)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63千元及351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國外大陸子公司依據中國大陸政府規定，按月依職工工資總額之一定比例繳納基本養老保險費，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基本養老保險費分別為3,438千元及2,367千元。

(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6年1月至6月</u>	<u>105年1月至6月</u>
當期所得稅費用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	49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發生及迴轉	517	-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517</u>	<u>49</u>

2.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6年1月至6月</u>	<u>105年1月至6月</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u>(348)</u>	<u>(105)</u>

3.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依各註冊國法律，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

4.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皆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5.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未分配盈餘—均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	\$ <u>(113,231)</u>	<u>(86,813)</u>	<u>(78,697)</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4,851</u>	<u>4,851</u>	<u>4,027</u>

	<u>105年度(實際)</u>	<u>104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 %</u>	<u>- %</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

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九) 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段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1.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發行股票溢價	\$ 90,064	90,064	90,064
員工認股權	1,910	1,910	1,910
	<u>\$ 91,974</u>	<u>91,974</u>	<u>91,974</u>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上述資本公積－認股權不屬於公司法第二四一條規定之資本公積，依法不得辦理轉增資及發放現金股利。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結算後如有盈餘，應先提繳所得稅，其次彌補以往年度之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實際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正處於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本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分配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方式分配予股東，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五。惟實際分派比率，仍依股東會決議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12,510千元，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12,510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虧損撥補案，均未分派業主股利。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庫藏股

民國一〇四年度，本公司因公司法第167條之1規定，為將本公司股份轉讓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共計1,136千股，買回成本為13,102千元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未註銷之股數共計1,136千股。

依上段所述公司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公司法規定，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十)每股盈餘(虧損)

合併公司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之計算如下：

	<u>106年1月至6月</u>	<u>105年1月至6月</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26,418)	(28,30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30,565</u>	<u>30,565</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u>\$ (0.86)</u>	<u>(0.93)</u>

(十一)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均為稅前淨損，故無需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二)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1.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不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106年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42,401	(42,401)	(42,401)	-
其他應付款	<u>40,125</u>	<u>(40,125)</u>	<u>(40,125)</u>	<u>-</u>
	<u>\$ 82,526</u>	<u>(82,526)</u>	<u>(82,526)</u>	<u>-</u>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6,247	(16,247)	(16,247)	-
應付票據及帳款	51,348	(51,348)	(51,348)	-
其他應付款	45,986	(45,986)	(45,986)	-
	<u>\$ 113,581</u>	<u>(113,581)</u>	<u>(113,581)</u>	<u>-</u>
105年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64,361	(64,361)	(64,361)	-
其他應付款	52,216	(52,216)	(52,216)	-
	<u>\$ 116,577</u>	<u>(116,577)</u>	<u>(116,577)</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金額單位：外幣千元

	106.6.30			105.12.31			105.6.30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941	美金/台幣 =30.47	150,552	5,043	美金/台幣 =32.3	162,889	1,990	美金/台幣 =32.325	64,327
人民幣	779	人民幣/台幣 =4.511	3,514	779	人民幣/台幣 =4.642	3,616	16,264	人民幣/台幣 =4.87	79,20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799	美金/台幣 =30.47	54,816	1,262	美金/台幣 =32.3	40,762	424	美金/台幣 =32.325	13,706
人民幣	-	人民幣/台幣 =4.511	-	-	人民幣/台幣 =4.642	-	34	人民幣/台幣 =4.87	166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借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當外幣相對於功能性貨幣升值或貶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前淨損影響如下，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u>106.6.30</u>	<u>105.6.30</u>
美金(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 (4,787)	(2,531)
貶值5%	4,787	2,531
人民幣(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176)	(3,952)
貶值5%	176	3,952

(2)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以及換算至母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即合併公司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u>106年1月至6月</u>		<u>105年1月至6月</u>	
	<u>兌換損益</u>	<u>平均匯率</u>	<u>兌換損益</u>	<u>平均匯率</u>
台 幣	(5,901)	-	(6,936)	-
人 民 幣	(63)人民幣/台幣= 4.4704		(64)人民幣/台幣= 5.0015	

3.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所有金融工具帳面價值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

(十三)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十四)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久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租 賃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三年九月起向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承租廠房及辦公室，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租金支出分別為539千元及632千元，其依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均為214千元。

2.應付關係人款項

因上述交易及代收代付產生之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6.30	105.12.31	105.6.30
其他應付款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 473	997	1,249

(四)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1.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短期員工福利	\$ 1,556	1,782

2.提供保證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係由主要管理階層人員擔任連帶保證人。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6.6.30	105.12.31	105.6.30
銀行存款、定期存款	關稅進口保證金			
(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01	103	103
房屋及建築(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短期借款	19,157	20,653	22,679
		\$ 19,258	20,756	22,78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1,403	13,120	34,523	17,286	11,797	29,083
勞健保費用	921	790	1,711	817	680	1,497
退休金費用	2,451	1,250	3,701	2,031	687	2,71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472	257	3,729	7,933	213	8,146
折舊費用	13,752	3,522	17,274	17,127	4,112	21,239
攤銷費用	-	5	5	-	6	6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之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本期最	期末	實際動	利率	資金	業務往	有短期融	提列備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資金貸
				高金額	餘額	支金額	區間	貸與 性質	來金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金 額	名稱	價值	象資金貸 與 限 額	與總 限 額
0	本公司	江蘇久禾	資金貸與	30,470 USD1,000	30,470 USD1,000	30,470 USD1,000	1.45317%	1	185,198	充實營運 資金	-	-	-	31,609	126,436

註1：久禾資金貸與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者，其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為限；貸與本類對象之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註2：久禾資金貸與總額以其前一年度淨值40%為限。註3：係依106/06匯率(NT: 30.47/US)換算為台幣。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江蘇久禾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85,678)	(83) %	與一般客戶 無顯著不同	因產品特殊 及差異性無 從比較	-	-	-	%
本公司	江蘇久禾	本公司持有100%之子公司	進貨	85,678	96 %	"	"	-	-	-	%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江蘇久禾	1	營業成本	85,678	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82.62 %
				其他應收款	30,470	雙方議定之	7.67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0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單位/千股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1)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久禾Samoa	薩摩亞	控股公司	61,196	61,196	1,497	100.00 %	46,127	(10,695) (US\$351)	(10,788)	子公司
"	今岳	台中市	一般投資業	80,000	80,000	8,109	100.00 %	71,541	(1,776)	(1,776)	"
"	今弘	台中市	一般投資業	57,500	57,500	5,825	100.00 %	51,370	(1,280)	(1,280)	"
今岳	Do Electronic	薩摩亞	控股公司	80,746 (US\$2,650)	80,746 (US\$2,650)	2,650	58.14 %	73,264	(3,017) (US\$99)	由今岳依持股比 例認列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
今弘	"	"	"	58,137 (US\$1,908)	58,137 (US\$1,908)	1,908	41.86 %	52,749	(3,017) (US\$99)	由今弘依持股比 例認列	"

註1：係以財務報告日匯率(NT.30.47/US)換算為台幣。

註2：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大陸 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1)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股數(千股)	持股比例			
江蘇久禾	模組製造加工	365,640 (US\$12,000)	透過久禾 Samoa及Do Electronic間接投資 (註4)	184,496 (US\$6,055)	-	-	184,496 (US\$6,055)	(15,113) (US\$496)	100.00 %	-	100.00 %	(15,113) (US\$496)	265,119 (US\$8,701)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45,614 (US\$1,497)	226,758 (US\$7,442)(註4)	172,784
今岳	80,746 (US\$2,650)	80,746 (US\$2,650)	80,000
今弘	58,137 (US\$1,908)	58,137 (US\$1,908)	80,000

註1：本期投資損益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認列。

註2：美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NT:30.47US)換算為新台幣。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註3：其中USD5,945千元由久禾Samoa以其自有資金及機器設備作價投資。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調整組織架構，由Do Electronic向久禾Samoa購買江蘇久禾37.98%股權計美金4,558千元。

註4：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以前之大陸投資金額已取得投審會核准函。

註5：本公司透過100%持有之今岳及今弘分別持有Do Electronic之58.14%及41.86%股權，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調整組織架構，由Do Electronic向久禾Samoa購買江蘇久禾37.98%股權。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合併公司屬單一營運部門，主要係經營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光學儀器製造業等，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揭露與合併財務季報告編製相同。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